

勞動部 函

地址：100413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39號10樓

承辦人：閻永峰

電話：(02)2380-1759

電子信箱：L7200189@wda.gov.tw

10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237號9樓之19

受文者：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專業人員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事字第1130501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為落實行政簡化及節能減碳政策，申請移工核算配額如需使用本部勞工保險局業管投保單位人數資料表(分列本國與外國籍人數)等相關資料，可於該局e化服務系統(網址：<https://edesk.bli.gov.tw/me/#/home>)下載參閱，請協助轉知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部勞工保險局113年1月9日保納新字第1126063481號函(如附件)辦理。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專業人員協會

副本：

部長 許銘春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函

地址：100232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4號

承辦人：王小姐

電話：02-23961266#1639

受文者：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9日

發文字號：保納新字第112603634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落實行政簡化及節能減碳政策，惠請貴署協助向投保單位、仲介公會及仲介機構宣導，申請外籍移工或核算配額如需使用本局業管相關資料，請運用本局e化服務系統下載參閱，詳如說明，至鈞公誼，請查照。

說明：

- 一、查為釐清投保單位申請進用外籍移工應否檢附「投保單位人數資料表」及「被保險人名冊」，前經電洽貴署表示，未有相關規定要求投保單位應檢附上開資料，惟因實務發現部分投保單位或受其委託之代辦單位為核算可進用之外籍移工人數，仍每月臨櫃申請列印，或為申請無違反勞工法令證明而申請列印「保險費繳費證明」，致耗費大量紙張及墨水，並造成行政量能負荷。
- 二、經檢視該等單位需求，本局已於「投保單位人數資料表」分列本、外國籍人數，投保單位可逕依該表查詢外籍移工投保人數，無須再列印被保險人名冊逐筆計算。又為周知需求單位，惠請協助於相關申辦資料或網頁置放下列宣導文字：「自112年12月21日起，勞保局『投保單位人數資料

總收文 113.0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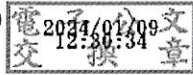


1130301343

表』已分列本、外國籍投保人數，歡迎單位下載參閱。又如單位有列印「投保單位人數資料表」、「被保險人名冊」及「保險費繳費證明」等文件之需求，亦請透過勞保局e化服務系統(網址：<https://edesk.bli.gov.tw/me/#/home>)下載使用，線上查詢及時、快速又便利。」

正本：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副本：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納保組新投保科、動部勞工保險局保費組保險年資料(15529、18628)



裝

訂

線

